

##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6日上午10:00以现场加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张玮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张玮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证券事务代表张玮女士简历如下：

张玮，女，中国国籍，1999年出生，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助理，2024年7月至今在公司董秘办任职，2024年10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

张玮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事务代表张玮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裕民东路5号瑞得大厦12楼

邮政编码：100029

联系电话：010-60181838

传真号码：010-60181838

办公邮箱：000584@hgzn.com

特此公告。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18日